

证券代码：839461 证券简称：粤鹏环保 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☒ 修订原有条款 ☐ 新增条款 ☐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7,170,363 元。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9,999,997 元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7,170,363 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19,999,997 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股东的姓名或者名称、持股数量等情况如发生变化，公司须按有关规定更新股东名册置于公司。	股东的姓名或者名称、持股数量等情况如发生变化，公司须按有关规定更新股东名册置于公司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 是 ☒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

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 修订原因

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完成，公司注册资本、股份总数相应发生变化，因此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5 日